

股票代码：002729

股票简称：好利来

公告编号：2018-035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下午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鉴于秦弘毅先生因工作重心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持公司经营管理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根据董事长杨力先生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马志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马志容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宜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马志容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舩山东二路829号

联系电话：86-592-5772288

传真：86-592-5760888

电子信箱：securities@hollyfuse.com

马志容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

附件：

马志容女士简历

马志容：中国国籍，女，1977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西安外事学院国际商务专业。曾任兰孚瑞升（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行政经理、助理讲师；北京国广光荣广告有限公司经理；北京大众明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马志容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中担任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马志容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